112 學年度教科圖書選用作業期程

時程	工作項目	負責人員
4月18日	網路公告 網路公告選用程序與時間表。	教務主任
3月31日至4月28日	蒐集樣書 1. 請登記有案之合法出版廠商於期限內,將教科圖書樣書送達教務處。(審定版部分,須經教育部審定通過並具備有效執照者始得採用) 2. 評審會場布置。	教務組長
5月1日至5月5日	評選教科書 由各領域研究小組擇一共同時段進行評選。 以「靜態樣書審查」為原則,惟各領域研究小組可 視需求另請廠商公開說明。	全體教師
5月5日下班前	薦送評選表 將教科圖書評選結果及有關資料(評選表)交回研發 註冊組。	全體教師教務組長
5月8日中午12:30	召開 112 學年度教科圖書選用會議 審議 112 學年度各學科(領域)教科圖書選用結果。	教科圖書選用委員
5月31日前 網路公告	將 112 學年度各學科(領域)教科圖書選用結果(版本)公告上網、紙本備查。	教務主任 教務組長